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路翔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8

# 路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由路翔股份董事会召集，于2013年4月10日（星期三）下午02:30在广州天河软件园国际科技交流中心8楼会议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886号）召开，由董事长柯荣卿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另外，本次股东大会同时采取网络投票方式，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3年4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互联网投票时间为2013年4月9日下午15:00至2013年4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6名，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3人，通过网络参与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3人。参与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3，551，0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142，103，469股的30.65%，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4，410，5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142，103，469股的24.22%；通过网络参与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140，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142，103，469股的6.43%。

3、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现场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其中议案9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获得通过。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2012年年度报告》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关于向各子公司担保不超过4.5亿元银行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控股股东拟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5亿元的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柯荣卿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5，509，4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3、审议《关于启动融达锂业扩产建设项目及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4、审议《关于拟接收公司关联方财务资助及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43，545，19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在2012年度股东大会上作了述职报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广东君厚律师事务所韩宇烈律师和陈默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广东君厚律师事务所关于路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君厚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路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0日**

---

股票简称：海泰发展　　股票代码：600082　　编号：临2013—013

#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以电话确认，于2013年4月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全体监事参与审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蔚莉女士主持，参与表决的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海泰建设工程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海泰建设工程公司本次因公开招标导致的关联交易。本次在公司的“海泰精工一期室外工程”的公开招标中，中标单位为天津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海泰建设工程公司”），中标金额为人民币26，731，176元。

因海泰建设工程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海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蔚莉女士、李林先生、宋庆文先生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履行了回避表决职责。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认真了解上述公司与海泰建设工程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情况，并在严格审查了相关材料后，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的书面文件，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属公司因公开招标导致的关联交易，相关关联方的经营业务与上市公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要求；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是公允的，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对中、小股东是公平的。上述交易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开展。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股票简称：海泰发展　　股票代码：600082　　编号：临2013—014

#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开招标导致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其实施完成将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公司对该关联方不存在任何依赖，且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3年4月8日，我公司收到海泰精工一期室外工程《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前述《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称，在我公司的“海泰精工一期室外工程”的公开招标中，中标单位为天津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建设工程公司”），中标金额为人民币26，731，176元。

2013年2月18日，海泰建设工程公司在我公司的“海泰创意科技园售楼处室外工程”的公开招标中中标，中标金额为人民币4，808，986元，前述相关公告刊登于2013年2月20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3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一致同意本次交易，并将该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3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海泰建设工程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在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徐蔚莉女士、李林先生、宋庆文先生履行了回避表决职责，其余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与海泰建设工程公司本次因公开招标导致的关联交易。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认真了解上述公司与海泰建设工程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情况，并在严格审查了相关材料后，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的书面文件，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属公司因公开招标导致的关联交易，相关关联方的经营业务与上市公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要求；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是公允的，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对中、小股东是公平的。上述交易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开展。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天津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北道9号302

法定代表人：厉刚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通信工程、管道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园林绿化；沥青、砼结构件制造；机械设备修理、租赁；电子信息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建筑材料、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批发兼零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根据天津倚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海泰建设工程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2，360.98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2，000.80万元，2012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090.50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3.58万元。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海泰建设工程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海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2013年2月18日，海泰建设工程公司在我公司的“海泰创意科技园售楼处室外工程”的公开招标中中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工程正在顺利进行中。

海泰建设工程公司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可以胜任本次交易内容。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交易内容：海泰精工一期室外工程。

2、定价原则：本次交易采取招投标方式，通过竞标确定合同价格。

3、交易价格：人民币26，731，176元。

4、付款安排：在合同签署后，开工前15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工程预付款，从每月应付进度款中扣除12.5%，工程款付至合同总价款的90%时扣回全部预付款。每月20日前支付上月实际完成工程量70%的工程进度款，并按照相应比例扣回预付款，扣完为止；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成后14日内付至结算工程款的95%；剩余结算工程款的5%两年质保期满后无质量事故的在14日内全数付清。

5、结算方式：以货币形式结算。

6、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请有关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7、合同生效：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其实施完成将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公司对该关联方不存在任何依赖，且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股票简称：海泰发展　　股票代码：600082　　编号：临2013—015

#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3年4月10日下午14:00，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4月10日上午9:30-11:30及下午13:00-15:00。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 |
|---|---|
|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 |
|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55，736，982 |
|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24.10 |
|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 34 |
|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 36，005，468 |
|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5.57 |

（三）大会主持情况及合规性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徐蔚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宋庆文先生、李林先生、李莉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公司监事5人，出席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曲阳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刘莉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同意票数(股) |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股) |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股) | 弃权比例(%) | 是否通过 |
|---|---|---|---|---|---|---|---|---|
| 1 |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87515846 | 97.8 | 4187103 | 2.18 | 39501 | 0.02 | 通过 |
| 2 |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87509947 | 97.79 | 4193803 | 2.19 | 38700 | 0.02 | 通过 |
| 3 | 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87509947 | 97.79 | 4193803 | 2.19 | 38700 | 0.02 | 通过 |
| 4 |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87509947 | 97.79 | 4193803 | 2.19 | 38700 | 0.02 | 通过 |
| 5 | 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187599947 | 97.84 | 4123103 | 2.15 | 19400 | 0.01 | 通过 |
| 6 | 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87509947 | 97.79 | 4193803 | 2.19 | 38700 | 0.02 | 通过 |
| 7 | 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87509947 | 97.79 | 4193803 | 2.19 | 38700 | 0.02 | 通过 |
| 8 | 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201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87509947 | 97.79 | 4103803 | 2.14 | 128700 | 0.07 | 通过 |
| 9 | 关于公司2013年度竞拍土地使用权及产权相关授权的议案 | 187509947 | 97.79 | 4193803 | 2.19 | 38700 | 0.02 | 通过 |
| 10 |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87509947 | 97.79 | 4103803 | 2.14 | 128700 | 0.07 | 通过 |
| 11 | 关于曲阳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 187509947 | 97.79 | 4193803 | 2.19 | 38700 | 0.02 | 通过 |

其中议案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有关规定，需要按照参与表决的A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决结果。分段表决结果如下：

持股比例占5%以上的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155，736，382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

持股比例占1%-5%的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31，730，164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

持股比例在1%以下的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133，401股同意，4，123，103股反对，19，400股弃权。

其中，持股市值50万以上的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0股同意，3，339，265股反对，0股弃权。

持股市值50万以下的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133，401股同意，783，838股反对，19，400股弃权。

三、律师见证情况

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经办律师王连恩、王崇飞先生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 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关于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指派王连恩律师、王崇飞律师出席了贵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见证，依法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了《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于？2013年？4月？10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徐蔚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开通了网络投票，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4月10日上午9:30-11:30及下午13:00-15:00。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和参加对象等事项与会议通知披露的内容一致。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

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15573698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1%。参会股东均于？2013年4月？2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均持有相关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均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

2、根据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并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4人，代表股份数为360054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7%。以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验证其身份，因此，本所律师不对网络投票股东资格进行确认。

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本所律师依法列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

经本所律师核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十日未发生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新议案的情形。

同时，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了《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中载明的全部议案。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程序及结果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程序进行监票、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列议案：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201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3年度竞拍土地使用权及产权相关授权的议案》

（10）《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关于曲阳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审核，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

五、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两份。本法律意见书经本所见证律师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　　**负责人：屈强 律师**

**见证律师：王连恩**　　**见证律师：王崇飞**

**2013年4月10日**

---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3-008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27日（周一）下午13:00
-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20日（周一）
-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 现场会议地点：银河宾馆三楼宴会厅3号厅（上海市中山西路888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决议，决定于2013年5月27日（周一）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5月27日（周一）下午13:00；

2、A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3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现场会议地点：银河宾馆三楼宴会厅3号厅（上海市中山西路888号）

（五）会议的出席及表决方式：

1、A股股东

（1）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并现场投票；

（2）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现场投票；

（3）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的操作方式见本通知附件一。

2、H股股东

（1）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并现场投票；

（2）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现场投票。

3、关于股东投票方式选择的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证券公司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融资融券业务会员投票系统（以下简称“会员投票系统”），按照所征集的融资融券投资者的投票意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并可根据投资者对同一议案的不同意见进行分拆投票，投票时间为2013年5月27日9:30-15:00，网址为www.sseinfo.com。通过会员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证券公司，请及时告知本公司其通过会员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相关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普通决议案：

1.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4.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13年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衍生产品类投资资产配置的议案

8.关于提名肖遂宁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其它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可能涉及的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特别决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3.1 发行规模

13.2 发行利率

13.3 发行期限

13.4 发行方式

13.5 募集资金用途

13.6 决议有效期

14.关于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5.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5.1 发行规模

15.2 发行对象与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5.3 债券品种和期限

15.4 债券票面利率确定方式

15.5 担保方式

15.6 发行方式

15.7 募集资金用途

15.8 上市安排

15.9 偿债保障措施

15.10 决议有效期

16. 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发行其它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7.1 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

17.2 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17.3 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

17.4 发行主体、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17.5 发行价格

17.6 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安排

17.7 募集资金用途

17.8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7.9 偿债保障措施

17.10 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17.11 决议有效期

17.12 发行公司其它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18.关于公司面向客户的融资业务规模的议案

非表决事项：

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非表决事项）

上述议案须进行逐项表决，其中11至18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有效。

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与本公告和H股股东的股东周年大会通函同期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htsec.com。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20日（周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本公司的H股股东另行通知），均有权参加本次会议；有权出席和表决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表决，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为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参阅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及通函；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内资股股东

1、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内资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内资股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内资股股东应于2013年5月7日（周二）之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附件三）连同所需登记文件（授权委托书除外，其递交时间要求见下文）之复印件以专人传递、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交给大会秘书处。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htse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2年度股东周年通知及通函。

（三）现场登记时间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请携带登记文件原件或有效副本于2013年5月27日12:15前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地点办理进场登记。

五、其它事项

1、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2楼

联系部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001

电话：（8621）63411000

传真：（8621）63410627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11日**

**附件1：**

**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表决事项数量 | 投票股东 |
|---|---|---|---|
| 738837 | 海通投票 | 43 | A股股东 |

2、表决方法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

以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3.00元代表议案3，以此类推。以13.01元代表议案组13中的子议案13.1，13.02元代表议案组13中的子议案13.2，以此类推。在议案组13中，申报价格13.00元代表议案组13下的全部6个子议案，统计表决结果时，对议案组13中各子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议案组13的表决申报。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 议案序号 | 内容 | 申报价格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18号 |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18项议案 | 99.00元 | 1股 | 2股 | 3股 |

申报价格99.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的一揽子申报，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各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所有议案的一揽子申报。

（2）分项表决方法

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所示：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的申报价格 |
|---|---|---|
| 1 | 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0 |
| 2 |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00 |
| 3 |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 3.00 |
| 4 | 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
| 5 |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
| 6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
| 7 | 关于公司2013年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衍生产品类投资资产配置的议案 | 7.00 |
| 8 | 关于提名肖遂宁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8.00 |
| 9 | 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 9.00 |
| 10 | 关于审议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其它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可能涉及的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 10.00 |
| 11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
| 12 |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12.00 |
| 13 | 关于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3.00 |
| 13.1 | 发行规模 | 13.01 |
| 13.2 | 发行利率 | 13.02 |
| 13.3 | 发行期限 | 13.03 |
| 13.4 | 发行方式 | 13.04 |
| 13.5 | 募集资金用途 | 13.05 |
| 13.6 | 决议有效期 | 13.06 |
| 14 | 关于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4.00 |
| 15 | 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5.00 |
| 15.1 | 发行规模 | 15.01 |
| 15.2 | 发行对象与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5.02 |
| 15.3 | 债券品种和期限 | 15.03 |
| 15.4 | 债券票面利率确定方式 | 15.04 |
| 15.5 | 担保方式 | 15.05 |
| 15.6 | 发行方式 | 15.06 |
| 157 | 募集资金用途 | 15.07 |
| 15.8 | 上市安排 | 15.08 |
| 15.9 | 偿债保障措施 | 15.09 |
| 15.10 | 决议有效期 | 15.10 |
| 16 | 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6.00 |
| 17 | 关于公司发行其它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7.00 |
| 17.1 | 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 | 17.01 |
| 17.2 | 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 17.02 |
| 17.3 | 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 | 17.03 |
| 17.4 | 发行主体、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 17.04 |
| 17.5 | 发行价格 | 17.05 |
| 17.6 | 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安排 | 17.06 |
| 17.7 | 募集资金用途 | 17.07 |
| 17.8 |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7.08 |
| 17.9 | 偿债保障措施 | 17.09 |
| 17.10 | 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 17.10 |
| 17.11 | 决议有效期 | 17.11 |
| 17.12 | 发行公司其它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 17.12 |
| 18 | 关于公司面向客户的融资业务规模的议案 | 18.00 |

3、表决意见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申报股数代表表决意见，其中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 表决意见种类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4、买卖方向：均为买入方向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20日A股收市后，持有公司A股（股票代码600837）的股东拟一次性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表决方法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738837 | 买入 | 99.00 | 1股 | 2股 | 3股 |

2、如果A股股东拟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如下所示：

（1）对公司议案13中的第3项“发行期限”投赞成票，表决方法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38837 | 买入 | 13.03 | 1股 |

（2）对公司议案13中的第3项“发行期限”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38837 | 买入 | 13.03 | 2股 |

（3）对公司议案13中的第3项“发行期限”投弃权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3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38837 | 买入 | 13.03 | 3股 |

三、投票注意事项

1、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统计表决